

合同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第一部分合同书

项目名称: 医保DRG智能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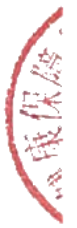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包号: 龙城采竞磋【W43Y】-2022081903

甲方: 溧阳市人民医院

乙方: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 江苏省溧阳市建设西路70号

签订日期: 2022 年 月 日



2022年9月5日，溧阳市人民医院以竞争性磋商对医保DRG智能管理系统建设项目项目进行了采购。经江苏龙城招投标有限公司评定，国新健康保障服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溧阳市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和国新健康保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标的名称：医保DRG智能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1.2.2 标的数量：壹

1.2.3 标的质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300000 元（大写：叁拾万元人民币）。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的预付款；项目服务安装调试、投入运行，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验收通过之日起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60%的款项；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4年服务期，服务期到期结束后的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额的10%款项。；

1.4.2 发票开具方式：实物发票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工作日内，软件系统到货、安

装完成；

1.5.2 履行地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履行

1.5.3 履行方式：现场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
司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
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
司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
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
司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
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
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
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
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
示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
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
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且签字时生效。

甲方：

单位名称：青州市人民医院

单位地址：青州市益都西路70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章)：国新健

单位地址：山东省青岛国新健康保障服务有限公司 号44栋401户

法定代表人：孙心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10-57825394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三元桥支行

帐号：110908747610105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章)：江苏龙城招投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溧阳市嘉源广场3号楼2单元6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第二部分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既有知识产权归原权利人所有，基于甲方资料而新开发成果的知识产权及收益归甲方所有。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

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本合同1.4条。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发生不可抗力后7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发生不可抗力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发生不可抗力后5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验收方法

验收工作由甲方独立进行，乙方可出席验收现场。合同项下 DRG 智能管理系统按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出具项目验收单，以下为《项目验收单》的有效确认方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2.15.2 验收标准

(1) 实现附件一《DRG智能管理系统功能表》中各模块的功能

(2) 附件二《验收要求》

(3) 国家及卫生部相关标准要求

(4) 甲乙双方通过确定的个性化修改是否满足客户要求

(5) 在HIS数据源准确的前提下保证各模块数据运算结果的正确

2.16 服务期的服务内容

服务期的服务内容按照招、投标文件的要求及承诺执行。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工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8.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8.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9 履约保证金

2.19.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19.2 **履约保证金在招标文件**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1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9.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0 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贰份，代理机构持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附件一：DRG 应用医院智能管理平台功能表

1. 诊间审核系统功能表

序号	功能分类	功能说明
1	实时提醒	<p>针对患者参保类型(医保、自费均可)、诊疗信息、执行明细、收费信息等，进行实时合规审核。审核规则遵循医保政策、国家临床诊疗规范等多元要求，审核内容对门诊和住院均适用，医生对违规单据可进行实时处理：</p> <p>(1) 门诊医生：在医生为病人开据处方过程中，及时根据病人历史用药和就诊信息进行合理用药安全分析，为医生开据处方提供数据支持。</p> <p>(2) 住院医生：除满足(1)之外，还应根据病人基本信息(性别、年龄、是否孕期、是否哺乳期、过敏史等)以及诊断、检查/检验、手术以及医院配置的临床审核规则等信息，对医生所开具的病人用药医嘱进行综合合理用药异常审核和安全检查。</p>
2	规则配置	<p>智能审核规则主要包含医保药品规则、诊疗项目规则、医用材料规则等。规则细类设计可以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分类：</p> <p>(1) 重复收费；(2) 门诊频次异常；(3) 药品超量；(4) 中药饮片审核；(5) 超临床常规治疗频次；(6) 非基本医疗保险目录；(7) 限定性别审核；(8) 限儿童；(9) 超限定数量；(10) 超限定价格；(11) 限定医院类型级别；(12) 限定就医方式；(13) 分解住院；(14) 超限定频次；(15) 违反项目匹配；(16) 违反限定适应症(条件)用药</p>
3	单据查询	<p>单据查询主要为医院管理者提供决策支持辅助，系统支持对已审核的所有单据进行信息查询，并支持查看单据的费用明细，实现从参保类型、就医方式、住院状态、人员类别、科室、医生、参保人、单据号等角度进行单项定义或综合查询。</p> <p>管理者通过查询某患者在院期间所有历史数据以及违规数据，可以跟踪分析医生的医疗行为，及时发现不合理用药、不合理检查、不合理收费行为，实现对异常违规信息的全方面监控。</p>
4	数据分析	<p>提供灵活的统计分析功能，从业务分析、违规分析两大维度进行分析。</p> <p>(1) 提供业务分析及违规单量统计功能，通过选定时间范围内，对总体业务、科室业务等维度进行钻取，分析医院和科室诊间审核的总体情况和违规情况；</p> <p>(2) 提供灵活的违规项目查询、违规项目分析及违规规则分析功能。支持查询选定时间范围内所有的违规单据项目信息，并从违规项目和违规规则角度进行汇总分析，为医院对审核中存在的问题进行针对性地改善和提高提供数据依据。</p>
5	系统管理	<p>可对系统进行用户角色、科室管理等自定义：</p> <p>(1) 用户管理：可以通过功能按钮区域新增、修改、删除、角色分配、科室分配进行对用户的基本操作。</p> <p>(2) 科室管理：可以通过检索条件区域的科室名称进行检索，并通过导入区域进行科室数据导入操作。</p>

2. DRG 分组智能检测预警系统功能表

序号	子系统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1	在院病例 DRG分组 预测预警	病案信息查询	病案信息体现在院病例的主要诊疗信息，对明细费用大类实时费用汇总及占比查询，展现明细分析详情及时追溯超支科室或医师，并提供病例预警值结果。
		实时动态分组	根据住院的诊疗信息预测分组结果，并建立本地政策规则，应用算法实现模拟分配，形成分组和风险预警机制，通过数据可视化实现精细化管理。
		目标预测分组	医生可通过临床经验，精准检索定位DRG编码和DRG名称，查看指定DRG分组所对应的标杆参考信息及模拟结算结果，与预测分组进行补充或对比。
		大数据相似入组	列出现有诊疗信息下所有可能的入组结果(含未发生主手术时的所有手术操作入组结果)及主要的标杆值信息，并能够与DRG目标预测分组功能关联应用。
2	大数据模拟分组	病案信息设置	含一键导入单条在院病例信息功能，并提供增加或修改病案信息权限。
		大数据入组分析	对模拟数据进行大数据模拟入组分析，并提供推荐入组及各项分组结果的主要标杆参考信息。
3	同病组对比分析	出院病例数据分析	与实时动态分组结果联动，展示相同病组下出院病例的总体结算差异分析及时间序列趋势分析。

3. 病案质控智能管理系统功能表

序号	子系统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1	医生/编码人员	病案质量校验	根据医保管理部门按DRG支付病案填报的相关要求，综合采用病案学原则、医学知识与收费项目知识库、人工智能算法，实现对医院病案信息中违反病案学规则的数据予以提醒，并给出修正意见，确保医院填报的病案信息符合上报医保按DRG支付的要求。
2	质控人员/管理人员	病案质控管理	在病案质控管理模块，医院病案质控人员可以对各病案责任医师完成的病案修正结果进行复核和最终确认，提高病案修正率；质控规则符合医保管理要求，完成审核后可用于上传医保管理部门。
		病案分组模拟	为每个出院病例提供DRG分组模拟，并提供分组查询功能。
		数据统计分析	提供灵活的统计分析功能，通过选定时间范围内，全院科室、校验规则等维度进行钻取，分析医院病案总体情况和趋势变化，为医院对病案填报中存在的问题进行针对性地改善和提高提供数据依据。
		病案质控效益分析	提供医院病案质控相关的工作量统计及效益分析。对病案科、科室质控人员、临床医生等对病案的质控情况进行统计，并根据DRG付费标准核算质控效益，为医院评估全院病案质控工作量及进行质控效益相关综合评价提供依据。

4. DRG 医院智能管理系统功能表

序号	子系统	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1	全局监控	分组效能分析 结算差异分析 监控预警 服务绩效及分配	对系统各个子系统重点指标及维度进行综合展示，快速定位分组效能、结算差异、费用差异结构主因、监控预警、绩效评价及分配等关键。
2	差异分析	总体汇总分析	整体超支结余走势分析、基金类型超支结余走势分析、差异分类、差异主因分析、差异贡献率分析。
		统筹地区分析	统筹地区差异分类、差异主因分析、差异贡献率分析、时间序列趋势分析。
		科室数据分析	科室差异贡献率分析、科室结余超支、科室差异主因分析、时间序列趋势分析。
		主诊组数据分析	展示主诊组的结余超支占比、各主诊组下的时间序列结算差异及比例，超支结余主因追踪挖掘。
		责任医生数据分析	展示责任医生结余超支占比、各责任医生的超支结余情况、差异主因汇总以及时间序列结算差异及比例。
		病例类型分析	高低倍率的病例数和占比的趋势、各类病例的差异贡献度分析、不同倍率区间的病例数占比发展情况。
		病组分析	不同层级下的结余超支情况、各病组的的结余超支主因、统筹地区、科室、主诊组、责任医生结算差异对比、总费用对比、次均费用对比、病例类型对比、费用结构差异主因对比。
		MDC挖掘	重点MDC识别、MDC结算差异贡献度分析，MDC结算差异及比例分析、MDC横向对比分析。
		ADRG挖掘	重点ADRG识别、结算差异同比环比、年度累计与月度预估分析、ADRG结算差异及比例分析、ADRG横向对比分析。
		DRG挖掘	重点DRG识别、结算差异同比环比、年度累计与月度预估分析、DRG结算差异及比例分析、DRG横向对比分析。
明细挖掘	针对识别出的重点病组进行明细信息挖掘，与医院个性化病组费用结构标杆值进行对比，分析差异主因，快速有效定位合理控费关键。		
3	监控预警	DRG综合比例风控预警模型	创建综合比例风控预警模型，针对年度及月度进行多维度指标监控。
		病案填报预警	针对月度统计及年度累计两类时间维度下的病案首页诊断及手术填报情况实时汇总分析，并依据全国及区域大数据标杆值对其进行风险等级判定，预警提示可能存在的风险。
		推诿重症预警	根据全国及区域大数据，结合医院实际情况，创建重症风险预警模型、权重风控预警模型，实时动态监测预警提醒，及时发现及降低推诿重症风险。

		拆单控费预警	根据全国及区域大数据，结合医院实际情况，创建费用常规预警模型、费用异常预警模型，实时动态监测预警提醒，及时发现及降低拆单等不良行为风险，同时针对医院控费力度不足时进行及时预警。
		患者负担监控	对患者自付及患者自费进行实时监控，个性化配置预警值。
		费用结构监控	对全院病例的费用结构进行汇总分析对比。
		智能提醒	针对全院监控预警，综合性多规则判定，智能文字汇报提醒。
4	分组效能	分组结果汇总分析	对出院病例进行汇总分析，可视化展示纳入分组病例数量、入组数量，横向对比内科组、外科手术组、非手术操作组的病例数量。
		分组效能评估	对总体病例入组率（同比、环比）、覆盖广度ADRG组数、DRG组数、CV、RIV进行统计分析。
5	服务绩效	医院绩效评价	涵盖多维综合评价（因子分析模型）、服务能力评价、服务绩效评价、服务效率评价、服务质量与安全评价等维度，并提供时间序列趋势分析。通过历史数据前期分析并结合全国及地方区域大数据标杆，为医院在绩效管理方面提供院内决策依据、绩效分配导向、规则智能提醒、标准标杆比对，推动医院服务绩效考核管理评价及绩效分配进程。
		科室绩效评价	对各科室进行多维综合评价（因子分析模型）、服务能力评价、服务绩效评价、服务效率评价、服务质量与安全评价。包含且不限于CMI、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低风险组死亡率，再入院率等指标。
		科室绩效分配	建立两版分配方案，分别通过DRG工作量法、综合评价法对月度总绩效完成科室分配，提供绩效分配结果参考。
6	系统查询	病组查询	根据账号权限，实现病组在科室、主诊组、责任医生下的差异分析，定位差异主因、对入组病例数、总费用、平均住院天数、预估结算差额、差异比例等进行单项或综合查询。
		病例查询	根据全院及科室账号权限，实现病例在科室、主诊组、责任医生下的差异分析，定位差异主因、对病例类型、总费用、住院天数、预估结算差额、差异比例等进行单项或综合查询。

附件二《验收要求》

1. 诊间审核系统

(1) 诊间审核服务

院内挂号人员在医院就诊过程中产生的就诊信息，包含就诊结算、医务人员等信息，按约定的监控信息标准交换至数据库，形成所需的监控信息，由规则引擎自动对就诊结算数据筛查过滤，生成疑点信息返回给医师处置。

(2) 医疗质量控制系统

对医院诊间审核后的处方单据进行查询，是医院前端审核服务的辅助查询系统。可从不同业务(门诊/住院)、不同科室等维度实现对违规单据多维度统计分析。

2. DRG分组智能检测预警系统

(1) 实时动态分组：通过在院病例诊疗信息预测DRG分组结果，并对当地政策信息进行数据化，展示“病例费用消耗值比”，形成分组和费用预警机制，实现实时动态分组；

(2) 目标预测分组：医生可检索DRG编码和DRG名称，查看指定DRG分组所对应的标杆参考信息及模拟结算结果，与预测分组进行补充或对比；

(3) 大数据模拟分组：列出现有诊疗信息下所有可能的入组结果(含未发生主手术时的所有手术操作入组结果)及主要的标杆值信息，并能够与DRG目标预测分组功能关联应用；

(4) 大数据模拟分组分析：对模拟数据进行大数据模拟入组分组，并提供推荐入组及各项分组结果的主要标杆参考信息。

(5) 出院病例数据分析：与实时动态分组结果联动，展示相同病组下出院病例的总体结算差异分析及时间序列趋势分析。

3. 病案质控智能管理系统

(1) 病案规则校验服务

根据病案学原则、医学知识与收费项目知识库，实现对医院病案信息中违反病案学规则的数据予以提醒，并给出修正意见。确保医院填报的病案信息符合医保按DRGs支付的要求。

(2) 医生端诊间提醒服务

病案首页质控结果前置到医生端，医生根据提示结果调整首页信息。

(3) 病案质控管理服务

医院病案质控人员对各病案责任医师完成的病案修正结果进行复核和最终确认。

4. DRG医院智能管理系统

(1) 全局监控模块：“全局监控”是对系统中各个子系统重点指标及维度进行综合展示，能快速定位分组效能、结算差异、费用差异结构主因、监控预警、绩效评价及分配等关键指标及信息

(2) 系统查询模块：“系统查询”根据账号权限，实现病组合和病例在科室、主诊组、责任医生下的差异分析，定位差异主因等进行单项或综合查询。

(3) 差异分析模块：“差异分析”可查看全院、在院和出院病例的情况。针对医疗机构超支结余情况进行分析，并深度挖掘结算差异原因。

(4) 监控预警模块：“监控预警”可通过监控重点风险预警机多维度指标监控，为医院在全局监控预警方面提供多维度智能提醒，降低运营风险，推动医院智能化监管进程。

(5) 分组效能模块：“分组效能”通过使用国家版分组效能监管指标，为医院进行月度实时分组及分组效能评价，并进一步提供数据支撑，提升院内分组稳定性。

(6) 服务绩效模块：“服务绩效”结合医院数据计算DRG关键指标（CMI、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等），为医院在绩效管理方面提供院内决策依据、绩效分配导向。

